

宣城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 一、学校全称：宣城职业技术学院
-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 三、办学地址：宣城市宣州区薰化路 698 号
-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 五、招生计划

专 业 名 称	学制	面向 普通 高中	面向 中职	退役 士兵	革命 老区 专项 计划	学费 (元/年)	备注
合 计		600	3250	50	50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40	175		5	39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25	170	5		3900	
机械设计与制造	3	40	170			3900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3	30	140			3900	
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3	30	200			3900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3	5	65	5		3500	
大数据与会计	3	10	65			3500	
电子商务	3	30	85		5	35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30	95		5	3900	
数字媒体技术	3	15	60			3900	
软件技术	3	20	70			39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20	100	5		3900	
虚拟现实技术应用	3	15	55			3900	
建筑工程技术	3	30	130	5	5	3900	
园林技术	3	5	130		5	3900	
工程造价	3	10	125	5		3900	
环境艺术设计	3	5	110	5	5	3900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3	15	90			3900	
林业技术	3	5	45			3900	
护理	3	35	275	5	5	3900	
口腔医学技术	3	10	40			3900	
助产	3	10	40			3900	

药学	3	20	60			3900	
康复治疗技术	3	10	60			3900	
医学检验技术	3	20	45			3900	
医学影像技术	3	10	40			3900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3	15	45		5	3500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3	10	55			3500	
旅游管理	3	10	65	5		3500	
市场营销	3	15	60		5	3500	
现代物流管理	3	10	60	5		3500	
学前教育	3	45	325	5	5	3500	师范类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参加安徽省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10:00 至 4 月 2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七、退役军人资格审核

退役军人提交的材料：填报我校的退役军人须提供“身份证”和“退出现役证明材料”。

材料提交的时间、方式：2023 年 4 月 5 日至 4 月 15 日将证明材料原件拍照发送至邮箱：zsjyb3395678@163.com（邮件名或主题统一填写“退役军人+姓名+身份证号”）。未按规定时间发送邮件的，视为放弃报考资格。4 月 16 日-20 日学校将对退伍军人资格进行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在学校招生网公示。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适应性（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退役军人除外）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退役军人报考我院均免文化素质测试，报考专项计划的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报考非专项计划的，文化素质成绩按满分计入录取总成绩，同时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包括思想素质、科学素质、人文素质、心理健康素质、创新素质等。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5 分钟。

采用面试的方式，由我校组织进行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政治态度、思想品德、创新精神、行业认知、职业适应性、职业素养等基本素质和语言表达、人际沟通等基本能力。

3. 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参加）

主要考核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测试采用笔试（机考）方式进行，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能力和基础理论知识，总分 100 分，测试时间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采用面试形式，主要测试考生对报考专业相关基本技能的掌握和应用。总分 200 分，测试时间 5 分钟。

相关面试、笔试内容大纲将在招生网 [https:// zs.xcvtc.edu.cn](https://zs.xcvtc.edu.cn) 公布。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3 年 4 月 22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测试	2023 年 4 月 30 日—5 月 7 日 8:00—20:00	校考：线下笔试+面试，面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具体要求以学院招生网通知为准。

备注：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并填报我校的考生，根据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普通高校招生报名考试费等收费标准的函》（皖价费〔2009〕60号）文件要求需缴纳测试费每人 120 元，请考生关注我校招生就业办微信公众号，名称：宣城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办，微信号：xcvtc-zjb，于 4 月 24 日至 4 月 28 日点击微信公众号中“分类考试”-“在线缴费”进行缴费，逾期不再受理。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方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考生缴费成功后，登录网址 <https://zkz.xcvtc.edu.cn> 进行准考证打印。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

学校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在学校招生网：<https://zs.xcvtc.edu.cn> 公布校考成绩，如果考生对校考成绩有异议，请于 5 月 11 日持有效身份证来校教务处查询复核，并现场予以反馈。2023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0 点我校招生网：<https://zs.xcvtc.edu.cn> 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五）录取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30%+职业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成绩*70%。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面向普通高中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如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依然相同，则依据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语文、数学、外语三科等级）依次录取。

2. 面向中职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按专业分别录取。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退役士兵计划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独录取，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4.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资格审核、考核公示，可予以免试入学。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10名）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身份证、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的扫描件），于4月20日前发送至邮箱：zs_jyb3395678@163.com（邮件名或主题统一填写“技能拔尖人才+姓名+身份证号”）用于资格审核，具体流程请登录我校招生网（<https://zs.xcvtc.edu.cn>）。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3年5月12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23年5月16日—17日，预录取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皖价费〔2006〕240号核准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宣城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https://zs.xcvtc.edu.cn> 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

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63-3395139，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宣城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63）3395678、2716272

（二）学校网址：学校网址：<https://www.xcvtc.edu.cn>

学校招生网址：<https://zs.xcvtc.edu.cn>